

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孙公司上海灿坤委托理财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1、投资种类

公司拟投资种类为商业银行保本型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产品

2、投资金额

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8.14%，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。

3、特别风险提示

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可能存在政策风险、市场风险、信用风险、流动性风险等银行理财产品常见风险。

本公司控股孙公司上海灿坤实业有限公司【简称“上海灿坤”，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实业有限公司（简称：“漳州灿坤”，公司持股 75%）的控股子公司（漳州灿坤持股 62.5%）】在不影响其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发展的情况下，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，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。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8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、2025 年第一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董事会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孙公司上海灿坤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》。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委托理财概述

1、委托理财目的：上海灿坤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，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与收益相对固定的委托理财，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，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。

2、投资额度：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8.14%，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。

3、投资范围：用于委托商业银行进行保本型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产品。

4、委托理财的期限：自本公司股东大会核准后，每期理财产品自认购产品起息日起不超过一年。

5、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：上海灿坤进行委托理财所使用的资金为其自有资金，资金来源合法合规。

二、审议程序

公司于2025年3月8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孙公司上海灿坤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》，该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委托理财不属于关联交易。

三、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措施

公司已制定了《委托理财内控制度》，对委托理财的审批权限、执行程序、核算管理、风险控制、信息披露等方面做了详尽的规定，以有效防范投资风险，确保资金安全。

四、委托理财对上海灿坤的影响

上海灿坤对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，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，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其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，并有利于提高上海灿坤资金的使用效率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2025年第一次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；
- 3、2025年第一次审计委员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3月8日